

## 臺北市 104 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學國文領域補救教學研習實施計畫

#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103 年 1 月 24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30004427 號函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」。
- (二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2 年 10 月 14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20100761 號函。
- (三) 臺北市 104 年國民中學精進教學「群組中心學校大聯盟」會議決議。
- (四) 臺北市 104 年十二年「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」。

### 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理念與精神，鼓勵教師進行補救教學活動；增進領域教師補救教學策略知能，提升補救教學成效之目的。
- (二) 協助學校辦理新進教師補救教學研習補訓，落實補救教學之推動。
- (三) 提升領域教師有效教學策略，縮小學生學習差距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(四) 有效促進學生學習興趣，激勵學生學習動機，進而逐步提升學生學習成就。

### 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二) 承辦單位：天母國中。

### 四、實施對象：

臺北市各國中尚未參與補救教學知能 8 小時研習認證的現職教師。

### 五、研習地點：天母國中（臺北市士林區天母東路 120 號）。

### 六、研習課程：各領域辦理 8 小時研習，分 3 場次辦理。

第一場次(2 小時)			
日期	研習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/主持人
12/3 星期四	13:50~14:00	相見歡	天母國中 林美雲校長
	14:00~16:00	補救教學概論	萬華國中 藍淑珠老師 國文輔導團輔導員

第二場次(3 小時)			
日期	研習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/主持人
12/10 星期四	13:20~13:30	相見歡	天母國中 林美雲校長
	13:30~16:30	國中小低成就學生學習診斷與評量、補救教學策略	萬華國中 藍淑珠老師 國文輔導團輔導員
第三場次(3 小時)			
日期	研習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/主持人
12/24 星期四	13:20~13:30	相見歡	天母國中 林美雲校長
	13:30~16:30	補救教學分科教材教法	萬華國中 藍淑珠老師 國文輔導團輔導員

#### 七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增進各校教師補救教學知能，落實十二年國教理念。
- (二)降低學習落後學生比例，提升教學品質。

#### 八、報名方式：

請於研習時間三日前逕上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 登錄報名，並請各校承辦人員完成薦派手續，三場次**全程**參與之教師，核發 8 小時研習時數。

(聯絡人：天母國中教學組長黃明旭，電話：2875-4864 轉 225)

#### 八、經費需求：

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#### 九、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